

城郊乡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城郊乡人民政府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市县有关文件精神，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强化工作部署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

一是调整充实了乡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进一步明确了各相关部门的工作职责和要求，二是坚持“党委统一领导、政府主抓、党政办公室组织协调、纪委监委检查”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。三是成立政务公开工作专班，具体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全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明确了分管领导和专职工作人员。

（二）健全工作机制

按照上级部门政务服务工作要求，结合我乡工作实际，整理完善基层政务公开目录。积极组织人员参加政务公开、政务新媒体管理等培训，着力建设熟悉法规政策、目录体系，掌握业务流程与指标要求的政务公开队伍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6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	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。一是缺乏宣传指导，群众参与程度不高。二是政务公开信息还不够全面，内容有待丰富。

(二) 具体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。一是加强对干部职工政务信息公开的教育培训，增强政务公开工作意识，主动向群众宣传引导，提高群众参与度，提高全乡整体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。二是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本着规范、实用、简便、易行的原则，进一步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